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

苏绿配办〔2019〕13号

关于印发《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认定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

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为推进我市运输结构调整，推动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高效发展，切实培育一批运作高效、服务规范的城市绿色货运配送企业，根据我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方案，现予印发《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认定考核管理办法》,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1.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认定考核管理办法

2.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认定申请表

3. 新能源配送车辆车身标识

4.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年度考核报告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0月25日

相关单位名单：市交通局，公安局，商务局，发改委，工信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城管局，生态环境局，邮政管理局，苏州供电公司，各市、区人民政府，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管委会。

附件 1：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认定考核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推动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高效发展，促进物流行业降本增效，切实培育一批运作高效、服务规范的城市绿色货运配送企业，规范和加强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以下简称示范企业）的认定和考核工作，按照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城市创建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示范企业，是指运作规范、模式先进，体现集约、高效、绿色、智能“苏式配送”特色，具有一定示范作用的城市绿色货运配送企业。

第三条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开展示范企业的认定和考核工作。

第二章　认定

第四条　示范企业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一）在苏州市区范围内（包括吴江区，下同）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的企业。

（二）符合下述情形之一：

1、2018 年 7 月 1 日后首次注册登记，且为本企业投资购买的新能源配送车辆 100 辆及以上；

2、2018 年 7 月 1 日后首次注册登记，且为本企业投资购买的新能源冷藏配送车辆 5 辆及以上；

3、从事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满 1 年，2018 年 7 月 1

日后首次注册登记，且为本企业投资购买的新能源配送车辆10辆及以上。

（三）从事城市配送的车辆应满足国家、省、市关于城市配送车辆技术、安全和环保方面的相关要求。

（四）具备对所属配送车辆信息化动态监控能力，并按要求与苏州市城市配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信息对接。

（五）近1年内无较重及以上失信记录。

（六）近1年内无负同等责任（不含）以上的重、特大交通事故。

（七）有必要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第五条　认定程序

（一）报送。符合本办法第四条基本条件的企业向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填报《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认定申请表》（格式见附件 2），并按要求报送相关证明材料。

（二）初审。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收到企业申请材料后进行初审，初审可根据具体情况采取材料审核、实地调查等多种形式。初审合格的，报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初审不合格的，应当向企业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初审工作不超过10个工作日。

（三）复审。由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集中审查。复审不合格的，应当向企业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复审工作不超过10个工作日。

（四）公告。复审通过的企业，由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

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在5个工作日内发文并抄送相关部门和企业。

第三章　考核

第六条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实行动态管理，依照本办法实行年度考核。

第七条　考核指标

（一）符合本办法第四条规定的基本条件；

（二）示范企业新能源配送车辆按附件3规定在车身喷涂统一标识；

（三）考核年度内无较重及以上失信记录。

（四）考核年度内无负同等责任（不含）以上的重、特大交通事故。

第八条 考核程序

（一）报送。示范企业应在每年12月31日前，将《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年度考核报告》（格式见附件4）报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

（二）初审。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示范企业上报的材料进行审查。初审通过的，报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初审不通过的，应当向企业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初审工作不超过10个工作日。

（三）复审。由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集中审查。复审不合格的，应当向企业书面答复并说明理由。复审工作不超过10个工作日。

（四）公告。复审通过的企业，由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

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在5个工作日内发文并抄送相关部门和企业。

第九条　示范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示范企业资格：

（一）企业申请取消；

（二）企业被依法终止；

（三）逾期未上报年度考核报告或年度考核不合格；

（四）在申请认定或年度考核过程中，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材料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示范企业资格。

被取消示范企业资格的，应主动去除车身统一标识，两年内不得再次申报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

第十条 示范企业发生更名、重组等重大调整的，应在办理相关手续后1个月内将有关证明材料报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并由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转报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

第四章　管理

第十一条 年度考核合格的示范企业，方可享受当年度新能源配送车辆运营奖补政策。

第十二条 示范企业优先享受省市相关扶持政策。

第十三条 示范企业的新能源配送车辆享受优先通行路权和停靠政策，领取专用通行标识。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 2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认定申请表

申请企业名称：_____

申 请 日 期：_____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电子邮箱		传真电话	
法人代表		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联系方式	
企业成立时间			
企业类型①			
资产	注册资本（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经营状况②	年营业总收入（万元）		
	年城市配送运单数（单）		
	年城市配送货运量（万吨）		
	年配送业务收入（万元）		
设备设施	城市货运配送车辆（辆）		
	新能源配送车辆（辆）③		
	仓储面积（平方米）		
	终端网点（个）④		
管理技术服务	管理制度⑤		
	业务辐射面⑥	国际□、全国□、省内□、市内□	
是否具有完善的信息化系统		有 □ 网址：_____ 无 □	
是否为A级物流企业		A级 □ AA级 □ AAA级 □ AAAA级 □ AAAAA级 □ 否 □	
提供附件：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2.本企业出资购买新能源配送车辆证明材料；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信用状况证明；4.近1年内无负同等责任（不含）以上的重、特大交通事故的证明；5.企业新能源配送车辆行驶证复印件；6.其它所需证明材料。			
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企业盖章）			

注 ①指城市货运配送型或新能源车辆运营型。

②此项内容为城市货运配送型企业必填；新能源车辆运营型企业选填。

③指2018年7月1日后首次注册登记的苏州籍新能源配送车辆。

④指苏州市区范围（含吴江区）内的网点和终端数。

⑤指企业内有否健全的经营、财务、统计、安全、技术等方面的内容。

企业现状简介：

发展规划：

新能源配送车辆清单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行驶证 注册日期	行驶证 发证日期	车辆 类型	核定 载质量

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评审人员审核意见	签　名： 年　　月　　日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备注：	

附件 3

新能源配送车辆车身标识

1. 车身颜色：白色

2. 喷涂图案和文字颜色：绿色

3. 喷涂图案和文字位置、面积：车身二侧上半部分中间三分之二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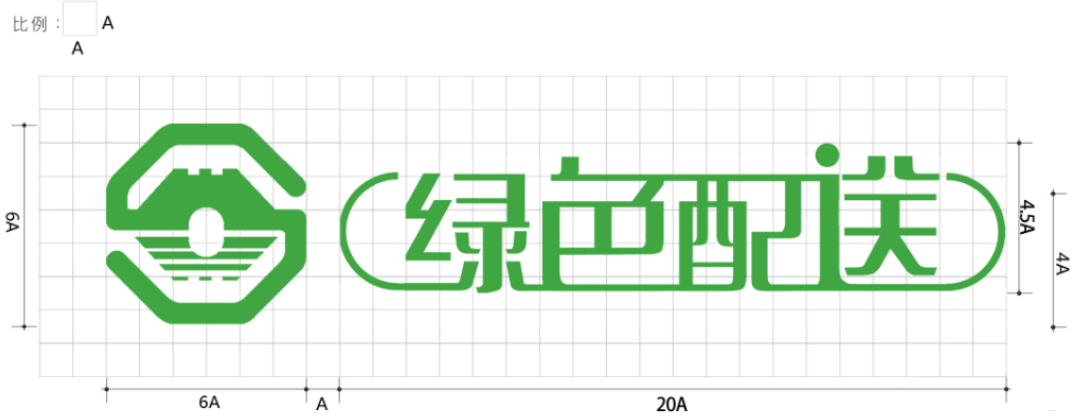

4.喷涂图案、文字、字体示例：

（1）封闭货车（1.2 吨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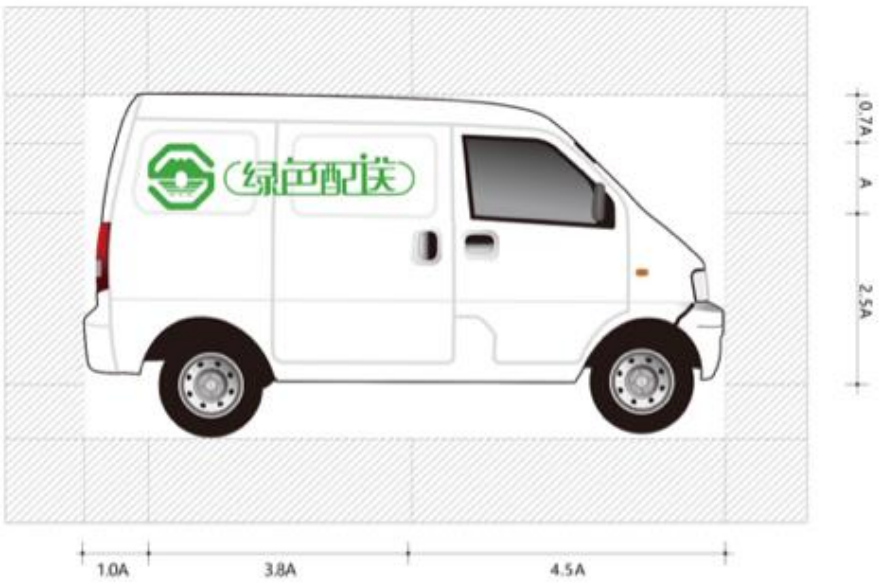

（2）封闭货车（1.2 吨至 2 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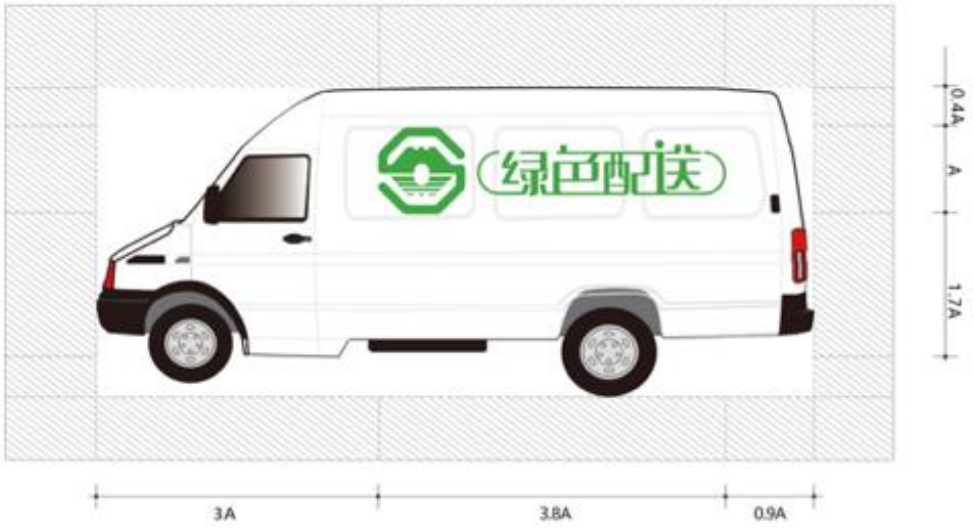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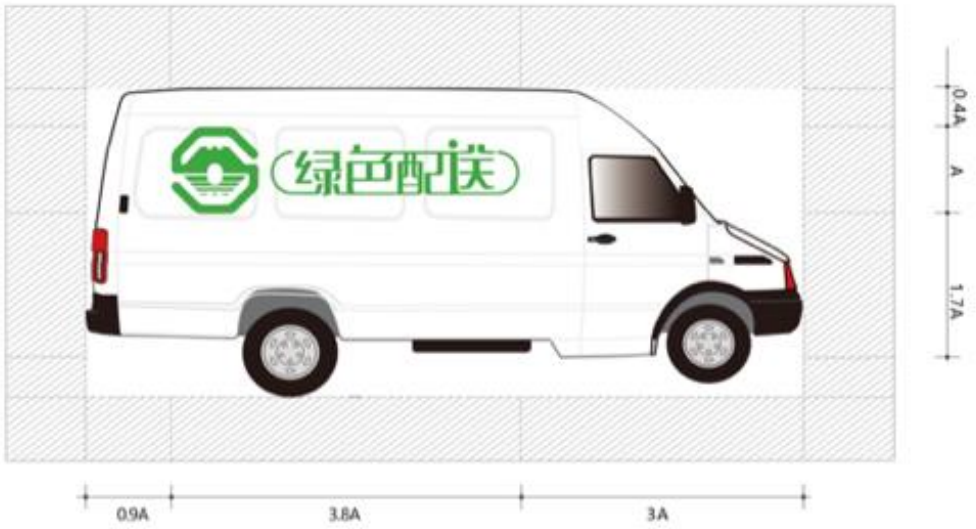

（3）轻型厢式货车、冷藏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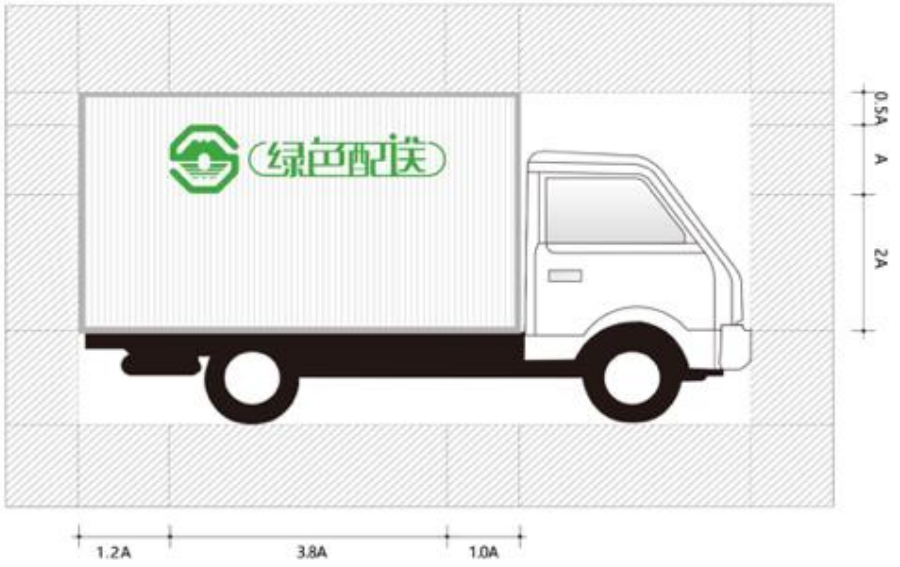

附件 4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企业
年度考核报告

企业名称：_____

年　　度：_____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table>
<tr><td colspan="2">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电子邮箱</td><td></td><td>传真电话</td><td></td></tr>
<tr><td colspan="2">法人代表</td><td></td><td>联系方式</td><td></td></tr>
<tr><td colspan="2">联 系 人</td><td></td><td>联系方式</td><td></td></tr>
<tr><td colspan="2">企业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企业类型①</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资产</td><td>注册资本（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资产总额（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4">经营状况②</td><td>年营业总收入（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年城市配送运单数（单）</td><td colspan="3"></td></tr>
<tr><td>年城市配送货运量（万吨）</td><td colspan="3"></td></tr>
<tr><td>年配送业务收入（万元）</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5">设备设施</td><td>城市货运配送车辆（辆）</td><td colspan="3"></td></tr>
<tr><td>新能源配送车辆（辆）③</td><td colspan="3"></td></tr>
<tr><td>新能源配送车身统一标识</td><td colspan="3">全部车□、部分车□、无喷涂□</td></tr>
<tr><td>仓储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3"></td></tr>
<tr><td>终端网点（个）④</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管理技术服务</td><td>管理制度⑤</td><td colspan="3"></td></tr>
<tr><td>业务辐射面⑥</td><td colspan="3">国际□、全国□、省内□、市内□</td></tr>
<tr><td colspan="2">是否具有完善的信息化系统</td><td colspan="3">有 □ 网址：_____
无 □</td></tr>
<tr><td colspan="2">是否为 A 级物流企业</td><td colspan="3">A 级 □ AA 级 □ AAA 级 □
AAAA 级 □ AAAAA 级 □ 否 □</td></tr>
<tr><td colspan="5">提供附件：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2.本企业当年出资新购新能源配送车辆证明材料；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信用状况证明；4.近 1 年内无负同等责任（不含）以上的重、特大交通事故的证明；5.企业新能源配送车辆行驶证复印件；6.其它证明材料。</td></tr>
<tr><td colspan="5">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企业盖章）</td></tr>
</table>

注 ①指城市货运配送型或新能源车辆运营型。

②此项内容为城市货运配送型企业必填；新能源车辆运营型企业选填。

③指 2018 年 7 月 1 日后首次注册登记的苏州籍新能源配送车辆。

④指苏州市区范围（含吴江区）内的网点和终端数。

⑤指企业内有否健全的经营、财务、统计、安全、技术等方面的内容。

年度工作情况简介：

相关考核指标自评：

新能源配送车辆清单

序号	车牌号	车架号	行驶证 注册日期	行驶证 发证日期	车辆 类型	核定 载质量

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评审人员审核意见	签　名： 年　　月　　日
苏州市城市绿色货运配送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备注：	